**南平市气象局启动重大气象灾害（高温）**

**Ⅲ级应急响应命令**

**编号：2022-38号**

根据最新天气形势分析，南平市气象局决定于2022年7月22日11时00分启动重大气象灾害（高温）Ⅲ级应急响应。

请市局办公室（应急办）、业务科、气象台、服务中心、信保中心、灾害防御中心、雷达站进入Ⅲ级应急响应状态。各单位要严格按照Ⅲ级应急响应工作流程做好应急响应及各项气象服务工作。

各县（市、区）气象局根据实际研判，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和做好各项气象服务工作。

特此命令。

命令人：**龚振彬**

2022年7月22日11时00分